

晨报记者 徐 颖

他是杨过，也是韦小宝。一代大侠金庸（本名查良镛）去世半年后，由金庸粉丝、挚友沈西城撰写的《金庸往事》日前问世。从创作、事业、爱情、朋友四点落笔，侧面描写金庸的生活，首次披露金庸多个重要人生节点故事，并用44张珍藏老照片呈现出一个真实生活中的金庸。

在日前举行的“金庸密友谈《金庸往事》”的读者交流会上，金庸的挚友吴思远评价这本书：书里面有很多不足为人道的看点。

痴情金庸 不逊杨过

《金庸往事》披露金大侠三段婚姻始末



金庸与第一任太太杜冶芬



金庸与第二任太太朱玫



金庸与第三任太太林乐怡

看点一

金庸一生中的“三次心痛”

《金庸往事》不仅写了报人和作家金庸，但更重要的是写出了他的心痛。正如吴思远所言，“每个人都有他的遗憾、心痛与内疚。金庸的三大心痛：第一，他觉得负了第二个太太；第二，他的儿子在外国自杀；第三，第二个太太的财产都被骗光后在铜锣湾做小贩，金庸得知后马上给她资助，她不要，后来再找，她就消失了。”

《金庸往事》也把金庸的前两段婚姻写得有血有肉。第一段婚姻中，杜小姐看到先生到长城电影当编剧，很想做电影明星，可查先生忙于工作，没时间陪她。结果，杜小姐就走了。

第二段婚姻中，太太朱玫是一个“狠角”，什么都要跟他争论，“男人都要面子，朱玫却不给，就是这样吵法。”

不过，无论两段婚姻如何，金庸笔下的女人如此迷人，跟他的情感也不无关系。

正如友人感慨，“三段婚姻，五味杂陈，痴情金庸，不逊杨过。”

看点二

酒吧邂逅挚爱“小龙女”

一直以来，外界对查太太的出身写得很乱，低调的她都没有去澄清，直到金庸去世，才委托沈西城把他们相识的经过，真真实实反映在书里面。

上世纪60年代，16岁的林乐怡想赚多点钱到澳洲去念书，就在金肪酒店7楼的蜜月吧打临时工，做服务员。

一天，她看到一个中年叔叔来酒吧拼命喝闷酒，担心这样喝会醉，就去问：先生你喝了很多啤酒，你饿不饿？金庸点点头：我很饿。

林乐怡说，我点一个火腿给你好不好，他又点点头。她想可能叔叔没钱，就请我请你，金庸又点点头。点来吃完后，金庸走了，说谢谢你。

林乐怡当时就觉得，这个叔叔很奇怪，我跟你客气，你真走掉了。

过两天金庸又跟朋友去了那个酒吧。酒吧经理才告诉她，这个人是大作家金庸。林乐怡却无感：什么金庸不金庸我不认识。

又过两天查先生来了，对林乐怡说，那天你请我吃，我非常谢谢你，我送礼物给你。打开礼盒，里面是个价值2700元的浪琴手表！在当时可称非常贵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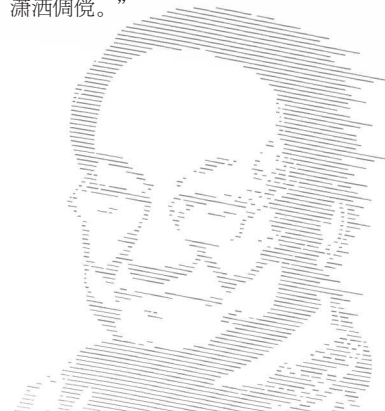
原来几次酒吧邂逅，“小龙女”的情影，早种于“杨过”心中。之后便开启了金庸的第三段婚姻。

两人相濡以沫，走过了42年光阴。

看点三

写作环境是出租屋公共客厅

在华人圈内影响深远的武侠作品，创作环境却可以用“窘迫”形容。沈西城在书中回忆金庸向他讲述的创作经历，金庸第一本书写的时候很痛苦，跟他的第二任太太住在一个小房间，因此他要跑到客厅房东的台子上写，第一本书《书剑恩仇录》就在这样的条件下创作出来的。“当时他的生活压力还是很大。《明报》初创时，他点一杯鸳鸯（咖啡+奶茶），和老婆两个人分着喝，工资都发不出来，就是这样一笔一笔写。”穿着上也没那么讲究，沈西城回忆他们的第一次见面，“第一次见吓了我一跳，查先生的西装比我的差太远了，领带歪的、鞋子都是灰尘，我想这是金庸先生吗？那时候已经开始发胖，看起来就是很普通的中年男人，没那么潇洒倜傥。”



制图/潘文健

广告

购物狂欢节

5

折起

6/14-6/18

(上述折扣均以产品的建议零售价为基准计算)

本次活动仅限阿迪达斯指定店铺的指定产品·不同指定产品对应的折扣有所不同，详见店内公示·折扣商品如无质量问题不可退换·详情请洽店员